

權利書狀補給公告清冊 1130219

滅失(註銷)書狀如下：

土 地 (建 物) 標 示					土 地 (建 物、他 項) 權 利 人	權 利 書 狀		113 年收件字 第號
縣市	段	小段	地號	建號	姓 名	名 稱	年/新地(土、建、他)字號	
新竹市	介壽		566	1613	陳○琪	所有權狀	109/54339、109/19050	37530
新竹市	北門		11、18、19		有木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:沈○鴻	所有權狀	111/41217、111/46891、 111/48614	37960